

古丈县法院 十年破解“立案难”

湖南法治报通讯员 危慕荣 彭霏莹

2015年5月，立案登记制改革在全国法院拉开序幕。十年来，古丈县法院立案庭(诉讼服务中心)作为司法为民的“第一窗口”，始终坚守“有案必立、有诉必理”的承诺，在湘西大山深处书写了一份沉甸甸的答卷。

从“层层审查”到“当场立案”

“以前总愁材料缺、诉状不会写，现在来法院一看就懂、一办就成。”在古丈法院诉讼服务中心，刚办完立案手续的群众感慨道。

十年来，古丈法院将流程简化与文书革新同步推进。尤其是2025年全面推广要素式起诉状、答辩状“两状”示范文本，将复杂的法律内容拆解为“诉讼请求”“事实与理由”“证据清单”等清晰模块，当事人只需勾选填写，就能快速生成规范诉状。

数据能丈量改革步伐：2015年，古丈法院新收案件1268件，2025年收案量跃升至3794件，增长约2倍。数字增长的背后，是当事人诉权得到充分保障的注脚。

从“翻山越岭”到“指尖立案”

古丈地处湘西腹地，群山环抱，过去群众打官司，往往要翻山越岭、辗转多次才能到达法院。改革后，古丈法院积极融入智慧法院建设，构建起现场立案、网上立案、自助立案、跨域立案“立体化立案渠道”，让深山群众也能享受“指尖上的诉讼服务”。

网上立案操作简单，当事人在手机上就能向法院申请立案，管辖权不属于本地的案件，



在法院公众开放日活动中，干警向群众介绍网上立案流程。

在跨域立案专员指导下，仅用10分钟即可完成千里之外法院的立案手续，真正实现了“让数据多跑路，让群众少跑腿”。2024年，古丈法院全面启用电子票据，打通了群众网上立案、交费并及时取得票据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从“对簿公堂”到“调解先行”

立案登记制在带来案件量增长的同时，也对矛盾纠纷化解效率提出了更高要求。2025年初，32名农民工被欠薪的纠纷在古丈法院申请立案。该案涉及工程层层转包、分包、挂靠，情况复杂。对此，法院马上开启绿色通道，将该系列案转至速裁团队承办。承办法官秉持法、理、情相结合的原则，加班加点与多名被告沟通调解，最终成功帮助32名农民工追回共计33.67万元的劳务费。

近年来，为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，古丈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：积极支持县综治中心建设，主

动融入“一站式”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，与7个镇、5个行业调解组织协同联动解纷；深化“人大代表+法院”协同解纷机制，成立人大代表调解室，聘任全国、省人大代表为特邀调解员，在拓宽履职渠道的同时高效化解基层矛盾；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“进乡村、进社区、进网格”工作机制，整合基层调解资源，让矛盾纠纷在立案阶段就能得到高效化解。

从“程序到位”到“如我在诉”

立案窗口是群众感受司法温度的第一站。古丈法院秉持“如我在诉”理念，用心接待每一位当事人。新修建的诉讼服务大厅宽敞明亮，分设自助诉讼服务、立案服务、调解速裁、信访接待4个区域，配备自助导诉机、自助书写台、便民复印机等设施，实现一站通办。

近年来，古丈法院立案庭(诉讼服务中心)先后荣获“全省法院先进集体”“湘西州三八红旗集体”“青年文明号”等荣誉称号。

精准监督让村民走夜路不再慌

湖南法治报(通讯员 许大晴 吴寒梅)“以前晚上出门都要打手电筒，老人小孩出门特别担心，现在路灯亮了，晚上散步、接孩子方便又安全，心里特别踏实。”近日，看着家门口亮起的路灯，凤凰县落潮井镇唐家桥村村民脸上洋溢着笑容，为纪委监委的监督实效点赞。这一民生实事的落地见效，是县纪委监委立足监督职能、聚焦群众“急难愁盼”，以精准监督推动民生工程落地生根的缩影。

此前，唐家桥村因基础设

施薄弱，村内主干道及部分巷道长期无路灯照明，夜间漆黑一片。村民夜间出行、接送孩子、休闲娱乐极为不便，不仅存在交通安全隐患，也制约了乡村人居环境提升。群众对此反映强烈，多次向村“两委”及相关部门反映诉求，却因多方协调不畅、推进缓慢，问题迟迟未能解决。

凤凰县纪委监委在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专项监督、下沉走访调研时，精准捕捉到这一民生痛点，了解路灯缺失路段、群众需求及项目推进堵点后，督

促乡镇党委政府、村“两委”及相关职能部门制定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，层层压实责任，全面梳理问题症结，厘清责任链条，推动问题整改提速增效。

在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推动下，各责任部门高效联动、协同发力，于2026年2月完成了唐家桥村路灯的勘察设计、采购安装、调试亮灯等全流程工作。此次共安装太阳能路灯180盏，实现全村主干道、公共区域、重点巷道全覆盖，惠及村民373户、1421余人，彻底解决了困扰村民多年的夜间出行难题。

吉首纪委监委 破解电梯维修保养难

湖南法治报(通讯员 黄骅 胡家亮)“电梯有‘保险’了，钱还不用我们出，一环就有人来修，放心多了。”近日，在吉首市利贞杏园小区，业主石女士在修好的电梯内扫墙上的二维码，历史维修时间、零件更换、保养记录等信息一目了然。石女士感受到的便利，源自吉首市针对电梯维修保养难开出的一剂“新药方”。

过去用维修资金进行电梯维保，往往要经历申请、审批、筹钱等多个环节，程序繁、耗时长、协调难、使用门槛高。电梯维保投诉量居高不下，传统管理模式下的效率问题逐渐显现。

2025年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以来，吉首市纪委监委聚焦全国10项重大民生实事、全省“三湘安居”专项行动，加大对物业管理服务领域突出问题的治理力度，通过“摸问题+实地访”梳理群众诉求，形成专题报告，督促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以“电梯维修难”为“小切口”重点突破，推动问题解决提上日程。

市住保中心将电梯维

修改革纳入部门“民生实事”重点项目清单，聚焦维修资金“沉睡”与群众需求“迫切”间的突出矛盾，于2025年6月推出“维修资金管理使用引入保险机制”改革，利用维修资金的增值收益为电梯购买保险，建立“保险+服务+科技”的新型管理模式。

市住保中心在不影响业主维修资金本金和利息的情况下，利用维修资金增值收益建立小区楼栋统筹账户，在公示无异议前提下，为楼栋统一购置电梯保险，免除业主投保费用。保险公司作为理赔主体，承担电梯维修费用，提高维修效率。市纪委监委立足监督职责紧盯资金安全，督促建立电梯维修资金专项台账，并不定期抽查，确保资金取之于民、用之于民。

2025年以来，吉首市已有8个小区176台电梯纳入保险试点，累计缴纳保费77万元，完成保险赔付43万元。参保电梯的平均故障修复时间从过去的45天缩短至7天，整体成本也得到有效控制。

强化业务集训 提升履职能力

湖南法治报(通讯员 龙术娥 谢衡玲)“内容补强短板弱项，是乡镇纪委做好‘走读式’谈话安全工作的关键一课，非常适用……”近日，保靖县纪委监委“清风徐来”大讲堂开讲，课程内容聚焦守牢办案安全底线，从源头上防范和消除风险隐患，该县龙潭河乡纪委书记刘维芳参训后表示。

保靖县纪委监委持续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，聚焦“干什么学什么、缺什么补什么”，不断丰富业务集训模式，持续深化“清风徐来”大讲堂、纪法半小时等，构建“政治淬炼+业务提升+实战锤炼”培训体系，推动干部教育培训走深走实、见行见效。

针对传统培训针对性不强、实效性不足等问题，县纪委监委打破固有模式，聚焦纪检监察干部履职需求定制培训内容，围绕审查调查全链条工作，精心设计

党纪法规解读、程序流程规范、调查取证技巧等课程，通过按需定制的“滴灌式”培训，确保纪检监察干部有所思、学有所获。创新搭建“清风徐来”大讲堂平台，定期邀请公安、检察院、财务以及纪检监察业务骨干开展专题辅导，通过政策解读、案例剖析、经验分享等方式，让干部切实掌握履职本领。

此外，县纪委监委坚持以战代训、以练促干，把培训课堂搬到审查调查一线，开展全员“大练兵”活动，围绕案件查办等任务，通过让干部全流程深度参与线索处置、调查取证等关键环节，在实战中熟悉办案流程、掌握办案技巧、积累办案经验。同时，突出实战导向，灵活运用交叉检查、片区协作、“传帮带”等工作载体，实施“跨界”培养，全方位历练干部内审突破、综合协调、外查取证等多方面能力。